

2025 年扶风县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协议

甲 方：扶风县残疾人联合会

乙 方：扶风县万兴技能培训学校

为保障残疾人职业技能提升，推动残疾人就业创业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经公开招标，乙方为残疾人提供农村实用技术培训，就培训事宜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培训项目名称：扶风县 2025 年残疾人职业技能和实用技术培训项目

二、培训内容：果树栽培农业技术培训（农业实用技术培训）

三、培训对象：残疾人（符合培训与就业范围内）

四、培训时间：自 2025 年 4 月 10 日至 2026 年 4 月 9 日

五、培训总费用：人民币 58900 元（大写：伍万捌仟玖佰元整）。

培训费用由甲方承担，甲方在 2026 年 4 月 9 日前一次性支付至乙方指定账户：

开户银行：扶风县万兴技能培训学校

账户名称：中国农业银行扶风县支行营业部

账 号：26310101040014343

如因政策调整或其他特殊情况导致培训费用发生变化，双方应另行协商确定。

六、培训课程安排合理，符合残疾人实际需求，操作性强，为参加培训人员提供理论培训教材和实操培训工具。

七、机构管理规范，安排专人负责培训期间的组织、管理工作确保学员按时参加培训。根据残疾人的身体需求合理、安全做好食宿安排。培训期间负责培训人员的安全事宜，为培训人员置意外伤害保险。

八、确保培训质量，对参加培训人员进行满意度测评满意度要达到 85%以上。

培训合格率达到 80%以上，对培训合格人员发放培训结业证书。

九、做好培训档案资料留底按照相关要求为参加培训人员建立一人一档 (主要包括:培训申请表, 残疾证、身份证复印件, 重度残疾人家庭成员需提供户口本复印件等其它需要存档的资料)。同时, 要加强培训报到册、培训签到册、培训期间影像等资料的管理工作。

十、合理做好培训费用预算工作, 培训期间影像等资料的管理工作, 培训期间不收取残疾人任何费用。

十一、本协议自双方签字(或盖章)之日起生效, 一式两份,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,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本协议未尽事宜, 可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, 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签字(盖章):

法人授权代表:

签订日期: 2025 年 4 月 10 日



乙方签字(盖章):

法人授权代表:

签订日期: 2025 年 4 月 10 日

